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已届满，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名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林东云女士、沈哲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林东云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沈哲先生已书面承诺将报名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认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公司将遵守相关规定，即新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达到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名、表决程序及候选人资质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正常运作，第一届董事会全体董

事在完成换届选举前，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直至第二届董事会由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二、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提名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议，认为上述候选人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已审议并通过了此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2023-018）。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根据两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工作经历等信息，我们认为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具备履行董事职责所必需的能力和工作经验，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在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 3、《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林东云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0年9月至2002年7月担任厦门大学校长办公室助理研究员，2005年4月至2008年4月担任厦门思明区人民法院人民陪审员，2009年7月至今担任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10年1月至今担任厦门城市职业学院法学副教授，现兼任富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99）、安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345）独立董事，2020年4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林东云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

沈哲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9月至今在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任教，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现兼任厦门艾德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685）、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34）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沈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或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